

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现将本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0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公司拟发行股票不超过 10,714,286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80 元，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0.80 元。截至缴款截止日，认购对象合计认购公司股票 10,714,286 股，公司收到募集资金 30,000,000.80 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进行审验，并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出具“广会验字[2020]G20030540016 号”《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2021 年 1 月 5 日，公司披露了《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确认本次发行股票

10,714,286 股，其中限售股 1,339,287 股，无限售股 9,374,999 股。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并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要求，公司针对本次股票发行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武江支行设立了账号为 44711001040010553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东莞证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武江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武江支行账号为 44711001040010553 的账户存放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5,002,290.80 元。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80 元、偿还股东借款 15,000,000.00 元。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80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0.00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5,000,000.00
其中：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0.00
偿还股东借款	15,000,000.00
加：累计收到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290.00
等于：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5,002,290.80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六、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使用计划及披露情况保持一致，不存在验资完成且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募集资金被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告编号：2021-016

广东天合牧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28日